

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通讯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》；

公司计划将住所变更至北京市昌平区七北路42号院2号楼1单元501室（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的为准）。

同意票数为7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同意票数为7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同意票数为7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27日